

江苏省教育评估院

苏教评院函〔2021〕22号

省教育评估院关于对南京师范大学历史学等专业开展第二级认证现场考查的通知

各有关院校：

为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提高师范类专业办学水平，促进师范生综合素质、职业能力和创新能力持续提升，根据《江苏省普通高等学校师范类专业认证第二级认证实施办法（试行）》（苏教评〔2018〕2号）等文件精神，经商省教育厅教师工作处同意，定于2021年下半年组织对南京师范大学历史学等师范类专业开展第二级认证现场考查。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现场考查对象

南京师范大学历史学等16个专业。具体名单详见附件。

二、现场考查时间

每个专业的现场考查时间为4个工作日。认证专家一般于第1个工作日下午2:00前到现场考查专业所在学校报到，下午3:00召开专家组现场考查工作会议；第2个工作日到第4个工作日上午进行现场考查；第4个工作日下午反馈现场考查意见。

每个学校及专业具体现场考查时间安排详见附件。

三、现场考查活动

现场考查的程序、内容和方式原则上按照《江苏省普通高等学校师范类专业认证第二级认证实施办法（试行）》执行。同时，为落实防疫要求，做好常态化防疫工作，下半年现场考查中的听课看课、考查走访的形式可以调整为线上进行。具体由现场考查专家组与专业沟通后确定。

四、现场考查专家

现场考查专家一般为 3-5 人/专业。专家遴选将严格按照教育部的相关要求，充分考虑到认证专业特色、地域以及专家的专业背景等因素。

各校的认证专家组名单另行通知。

五、现场考查要求

1.请学校参照《学校及师范类专业第二级认证现场考查工作须知》，认真做好现场考查的准备、配合工作和疫情防控工作。

2.请学校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委十项规定精神，严格执行省教育厅关于加强作风建设的有关规定，遵守认证纪律要求，不从事任何有违认证工作公正性的活动。评估（认证）举报电话：025-83335260，联系人：陈老师。

3.学校除为现场考查活动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外，不得与现场考查专家组发生任何经济往来。

六、其他事项

目前的现场考查时间是省教育评估院与相关高校沟通后作

出的初步安排，有可能会根据疫情防控等因素作部分调整；如有变化，将及时与相关高校会商。未尽事宜，请与师范类专业认证项目负责同志联系。联系人：许慧 025-83335259，邱白丽 025-83335263。

附件：2021年下半年江苏省师范类专业第二级认证现场
考查安排表



附件

2021年下半年江苏省师范类专业二级认证 现场考查安排表

序号	时间	学校及专业名称	专家组人数 (专家+联络员)
1	9月13-16日	江苏第二师范学院 汉语言文学、生物科学	8+3
2	9月14-17日	徐州工程学院 小学教育	5+1
3	10月12-15日	扬州大学 物理学、体育教育	8+3
4	10月18-21日	南通大学 汉语言文学、数学与应用数学、 化学	12+4
5	10月25-28日	江苏师范大学 化学、地理科学	8+3
6	11月1-4日	苏州大学 汉语言文学、英语、音乐学	12+4
7	11月2-5日	苏州科技大学 数学与应用数学	5+1
8	11月8-11日	南京师范大学 历史学、舞蹈学	8+3

抄送：省教育厅教师工作处。